

怀揣“安家梦”误入“连环骗局”——福泉市人民法院审理一起‘一房四卖’刑民交叉合同诈骗案

■ 记者 罗翔

夜色沉沉,4本鲜红的购房合同摊在不同人家的餐桌上,合同上写着同一套房子的门牌,落款处是同一个人的名字。何某某、赵某某、刘某某、杨某某,4个素不相识的家庭,怀揣着同一个“安家梦”,却都陷在了同一个谎言里。直到福泉市人民法院的法庭落下,他们才终于看清:那套被反复许诺的房子,从一开始就是一场精心编织的骗局。

同一扇门,四把钥匙——谎言如何在债务里生根

甘某甲的人生,是从一笔还不上 的债开始转弯的。他原有一套房屋,早在2017年便已转让给甘某乙;房屋被征收后,他选定了某小区一套房源作为拆迁安置房。房子还没交付,钥匙也没到手,产权证更是遥遥无期。这是一个再清楚不过的事实:他无权处置这套房产。然而,经营亏损,收入枯竭,债务缠身,像3只手死死掐住了甘某甲的喉咙。人在绝境里,往往会生出最危险的念头。甘某甲想到了卖房还债,不是卖自己真正拥有的房,而是卖那套连门都还没进过的安置房。他比谁都清楚,这套房尚未正式交付,自己根本无权处

置,更不可能履行交房过户的义务。2020年4月至7月,短短3个月间,同一套安置房被甘某甲先后推向了4场交易。何某某来了,赵某某来了,刘某某来了,杨某某也来了。每一次,他都摆出房主的姿态,签下合同,收下钱款,然后把钱扔进债务的无底洞。56万余元购房款,像清泉汇入同一条干涸的河床,连个水花都没溅起来,便消失得无影无踪。这些款项全部被他用于偿还债务与个人开销。4份合同,4笔房款,4家人的殷切期盼,却被同一个人引进了一场骗局。

民事判决成空文,刑事法网难逃——维权路上的漫漫长夜

随着约定交房的日子一天天逼近,甘某甲的身影却一天天模糊。电话不接,消息不回,人去楼空。4家人这才慌了神,他们拿着合同,走进了福泉市人民法院的大门,寄希望于民事审判能為自己讨回公道。福泉市人民法院先后作出民事判决,支持被害人解除购房合同、返还购房款的诉求。判决书上的白纸黑字将权利义务写得清清楚楚,可甘某甲始终

未履行退款义务。法律的正义写在纸上,却落不到被害人的口袋里。他们赢了官司,却拿不回自己的血汗钱。民事追偿的路走到了尽头,正义却没有缺席。被害人转而向公安机关报案,甘某甲被抓获归案。然而,更令人惊讶的一幕发生了:在取保候审期间,他竟擅自潜逃,试图逃避法律的制裁。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最终他被再次抓获,戴上了冰冷的手铐。从民事审判到刑事侦查,从一纸判决到锒铛入狱,这条路走得漫长而曲折。当违约变成了欺骗,当欠债变成了侵吞,法律的目光便会从民事的契约转向刑事的法网。有些债,不是想赖就能赖掉的。

厘清刑民边界,法律红线不可逾越——给所有买房人敲响警钟

福泉市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甘某甲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签订、履行房屋买卖合同过程中,骗取多名被害人钱款,数额巨大,其行为已构成合同诈骗罪。其多次实施合同诈骗,至今未退赔,且在取保候审期间逃跑,酌情从重处罚;鉴于其到案后如实供述罪行,具有坦白、自愿认罪认罚的法定从

宽情节。法院以合同诈骗罪判处其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万元。甘某甲当庭被判。

5年刑期,5万元罚金,是法律对这场骗局的最终回应。更值得深思的,是本案厘清的那条刑民边界。并非所有的一房多卖都只是普通民事纠纷,普通民事范畴的一房多卖,行为人一般具备履约能力,多为追求更高交易价格,本质上是违约;而合同诈骗中的一房多卖,行为人追求的是骗取他人钱财,以编造事实、刻意隐瞒真相的方式,借签订合同的外在形式骗取信任、牟取钱财,本质上是犯罪。

法官提醒,安置房、二手房交易风险不容忽视。交易前,务必主动向相关部门核实产权属、交付状态,以及是否存在多重转让、查封等情况;交易中,规范签订书面购房合同,细化权责条款,完整留存聊天记录、转账凭证、产权证明等证据;密切关注卖方动态,一旦发现异常或欺诈苗头,及时终止交易、止损维权,善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每一套房子的背后,都是一个家庭对安稳生活的全部寄托。守住法律的红线,擦亮警惕的双眼,才能让“安家梦”不再掉入“连环局”的陷阱。

“小证明”守护“大隐私”——一份离婚证明书背后的司法温情

本报讯(通讯员 邵良书)“法官,案子虽然判了,可每次办事都要把判决书翻出来,里面那些家长里短、对簿公堂的事,真不想让人一遍遍看。”群众的这句心里话,贵阳市南明区人民法院不仅听到了,还落在了实处。

8月26日,南明区人民法院正式启用并出具该院首份离婚证明书——不写恩怨情仇,不诉是非对错,只证明婚姻关系已解除。小小一张纸,回应的是群众最现实的痛点,守护的是当事人重启新生活的体面。

离婚判决生效,法律关系尘埃落定。但对于当事人来说,麻烦可能才刚刚开始。要办房产过户、要迁户口、要申请贷款?请出示判决书。

可这份判决书里,写满了感情纠葛、财产争议、子女抚养等细节。每一次拿出来,都像把刚刚愈合的伤口重新撕开给别人看。

“不是不想配合办事,是真的不想让外人知道那么多。”这是南明区人民法院法官在接待中听到最多的一句话。

群众有呼声,法院必有回应。当事人的困扰,被南明区人民法院敏锐地捕捉到了——判决不能一判了之,服务必须再向前走一步。

群众的烦心事,就是法院改革的突破口。

南明区人民法院在充分调研当事人需求后,迅速推出一项“小而实”的便民举措——离婚证明书。

这份证明书记什么样子——只载明案号、当事人姓名及身份信息、裁判文书生效日期;不涉及感情经过、争议事实、财产分割、子女抚养等任何隐私细节;加盖法院公章,与判决书具有同等证明效力。

当事人凭这份证明,即可顺利办理各类社会事务,彻底告别“办事必带判决书、每次都要翻旧账”的尴尬。案件双方当事人可以分别申领,互不影响,互不打扰。

“以后办事拿这个证明书就够了,不用再把过去的事情摊开给别人看。”期盼已久的当事人陈某接到领取通知后由衷感慨。

一纸证明书,改变的是办事凭证,传递的是司法温度。在法律的刚性与规则的框架下,依然可以为个体的尊严留出足够的空间。

离婚证明书的落地,不是终点,而是南明区人民法院优化诉讼服务的一个注脚。

从化解庭内的矛盾纠纷,到关注判后衍生的现实难题,南明区人民法院将继续把司法关怀延伸到群众生活的每一个细节,紧盯群众的急难愁盼,不断创新诉讼服务举措,让群众在每一个司法环节都能感受到规矩有力度、服务有温度、守护有尺度。

一纸证明,虽无言,却有力。它不记录恩怨,不评判过往,但守护未来。而这,就是司法温情最真实的模样。

铜仁碧江区法院开展集中普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冉龙飞)8月30日晚,铜仁市碧江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走进团结广场,开展“法治铜仁·平安相伴——碧江法院在行动”集中普法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依托中南门露天电影平台播放普法视频,以情景演绎的方式,把抽象的法律条文转化为群众可感可知的身边案例。干警结合视频内容现场剖析解读,不少市民与游客纷纷驻足围观,在纳凉休闲的氛围中接受法治教育,让法律知识随光影入脑入心。

“接到冒充公检法要求转账的电话应当如何处置?”“未成年人是否可以进入网吧?”广场上,法治知

识问答互动气氛热烈。内容聚焦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劳动争议调处等民生热点问题,现场群众积极举手参与,在趣味问答中学法知法。

每道题目作答完毕,干警结合审判实例释法明理,明晰法律边界,引导群众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理念,推动普法从单向灌输转向群众主动参与。

与此同时,普法小分队深入大十字步行街、古城文庙、锦江广场等区域开展流动宣传。干警向过往群众发放《线上立案操作指南》《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手册》《未成年

人保护法科普手册》等宣传材料,面对面接待群众咨询,耐心解析真实案例,细致解答群众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难题,让普法内容通俗易懂、务实管用。此次活动共计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受理群众法律咨询80人次。

法治夜市接地气,司法服务暖人心。此次普法活动把宣传阵地搬到群众休闲聚集地,打通司法惠民的“最后一公里”。碧江区人民法院将持续探索沉浸式、场景化普法新路径,丰富宣传形式,拓宽服务阵地,以精准有效的司法服务,助力平安碧江、法治碧江建设提质增效。

游戏账号转让起纠纷 法庭线上调解促履行

本报讯(通讯员 王丹)近日,息烽县人民法院小寨坝法庭受理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原告袁某某系网络游戏爱好者,在网络游戏平台与被告喻某某认识。因原告袁某某对被告喻某某的游戏账号情有独钟,双方通过微信沟通后,约定被告喻某某以500元价格转让该游戏账号,原告袁某某支付订金400元,余款100元待账号成功使用后支付。后因该游戏账号受平台规则约束,不能完成实名变更,导致原告袁某某不能实际使用该账号。双方就订金退还事宜争执不下,原告袁某某便向法院提起诉讼。

法院在审理过程中了解到,原告袁某某系湖北省人且现定居湖北。为高效化解矛盾纠纷,减轻当事人诉累,息烽县人民法院小寨坝法庭经征求双方当事人同意后,启动先行调解程序,组织双方开展线上调解。

调解过程中,原告提出,因游戏账号无法完成实名变更,自己不能实际使用账号,要求被告返还其支付的订金。被告确认收到这笔钱,但表示此前不知道游戏账号不能实名变更,之前收到的400元已经用完了,自己现在还在上大学,父母也离异,每月维持生活都困难,才未及时退款。现只

能退款100元,余款待做暑假工后支付。

承办法官结合案件事实及双方实际情况,多次释法明理,耐心开展调解工作,最终促成双方达成一致协议:被告分期向原告退还200元。目前被告已全部按期履行完毕。

案件标的无论大小,既关系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也关乎社会和谐稳定。息烽县人民法院始终践行“小案不小办”的理念,坚守司法为民初心、厚植司法为民情怀,高效妥善化解群众纠纷,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



9月1日,余庆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以“全民国防教育月”为契机,将交通安全宣传与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紧密结合,民警辅警通过现场答题赠头盔、面对面宣传等形式,向辖区群众宣讲国防知识和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通讯员 罗胜谟 摄(影像贵州)

从“被动整治”到“我要参与”——德江县干群合力绘就移民安置区新画卷

■ 记者 冉龙飞 姚强

“多亏移民干部用心出力,把我们安置区收拾得干干净净,现在住得舒心又暖心。”家住德江县楠木园社区的搬迁群众张老伯道出心里话。

为持续巩固易地搬迁成果,切实提升搬迁群众居住品质,近期,德江县生态移民局主动担当、靠前发力,以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为抓手,充分发动搬迁群众全员参与、共建共治,全力打造干净整洁、生态优美、文明和谐的宜居新家园。

走进德江县楠木园、玉龙湖、高家湾等移民安置区,随处可见热火朝天的整治景象。移民干部、志愿者实行分片包区、网格到人责任制,划分楼栋、道路、绿化带专属责任区域,集中开展拉网式环境卫生专项整治行动。他们手持扫帚、铁铲、清运推车、除草工具,重点对安置区主干道、单元楼道公共区域、群众房前屋后、沿街绿化带、地下排水沟渠、垃圾收集点等点位进行全面清理,彻底整治生活垃圾散落、废旧家具杂物乱堆、路边杂草丛生、雨水污水淤积、墙

面乱贴小广告等环境卫生顽疾。

同时,移民干部逐户摸排特殊家庭台账,针对独居老人、重度残疾人、家中缺乏劳动力的留守家庭,主动上门帮扶整理庭院杂物、擦拭门窗楼道、清扫屋内卫生,点对点上门清运大件废弃杂物,现场疏通堵塞的排水管道,实打实解决群众日常生活难题。

环境变好,关键靠长效,更靠群众主动参与。德江县移民干部坚持线上线下同步发力,白天逐户走访宣讲人居环境政策,夜晚依托安置区群众微信群推送环境卫生科普短视频、垃圾分类图解、文明居住倡议书,常态化普及垃圾分类投放、庭院管护、污水规范排放、公共区域爱护等相关知识,引导搬迁群众树立“自己家园自己建、自己护”的主人翁意识。不少干部还现场手把手教学绿植养护、垃圾分类技巧,用接地气的家常话打通群众思想关口。

在移民干部的耐心引导与示范带动下,广大搬迁群众纷纷主动响应、积极投身整治行

动,男女老少齐上阵:中年群众自发清扫自家庭院、规整农具生活用品、冲洗门前地坪;老人细心浇灌家门口的花草苗木;放学孩童主动捡拾路边的塑料瓶、纸屑等垃圾,大家自觉爱护楼栋走廊、休闲广场等公共区域的环境卫生。安置区彻底实现从“干部督促、被动整治”转变为“群众自发、主动爱护”,家家户户主动出工出力打理美丽家园,邻里之间互相比拼庭院整洁度,形成干部引领、群众参与、人人尽责、共建共享的浓厚共治氛围。

为牢牢守住整治成效、杜绝环境卫生问题反弹回潮,德江县各移民安置区全面建立常态化、网格化环境管护长效机制,细化网格员、保洁员管护职责,统一规范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标准,持续优化公共绿化定期修剪养护、便民基础设施检修维护、全域每日分段巡查等日常工作。同时,每月常态化开展“最美庭院”“文明楼栋”“环保示范户”评选活动,现场颁发实用奖品,以评比激励促环境提升、以文明典型引

领树立新风,让干净整洁成为安置区的常态,让文明宜居成为搬迁生活的鲜明底色。

如今,走进德江县各个移民安置区,宽阔道路干净通畅、居民楼栋整洁有序、家家户户庭院清新雅致、沿路绿植生机盎然,墙体文明彩绘亮眼美观,休闲广场清爽整洁,整体人居环境面貌实现全方位提质升级。整治优美的全新居住环境,实实在在改善了群众日常起居生活条件,一同打扫、一同管护的相处模式也进一步拉近干群距离、凝聚民心合力,让搬迁群众看得见变化、摸得着实惠。

下一步,德江县生态移民局将持续组织全体移民干部抓实人居环境常态化整治提升工作,不断补齐安置区道路、排污、休闲绿化等基础设施短板,持续培育文明淳朴、邻里和睦的乡村新风,让搬迁群众真正实现搬得出、稳得住、住得好、能致富。